

十二因緣觀諸說：借以返觀華嚴經說

三世二重因果		因果		一念十二因緣 ¹	阿含經說（原始佛教）
無明	過去世之一切煩惱，總名無明。	因	過去世	因眼見色而生愛心，即是無明。	於四諦之理不明：無知、愚痴
行	過去世由無明造身、口、意三業，業即是行。			造業名行。	身、語、意三業「行」
識	由前無明與行，為因緣，而有今生初投胎之一念識。識即淫念。	果（欲知前世因，今生受者是）	現在世	至心專念（起心動念）	認識之主體：由前五識或意識
名色	名為投胎之神識，含受、想、行、識。色即色蘊：胞胎。			識共色行（與色共業）	色：即四大種，名；六塵境：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。
六入	即胎內之六根，於六七日至三十八個七日，皆胎中位。			六處（入）生貪，是六入。	六根（六處）
觸	出胎後至二、三歲期間，由根、塵、識三者合為觸。			因入求愛名觸	根、塵、識三和合。
受	自四歲至十三歲，領納順、違、俱非之境，生苦、樂、捨三受。			貪著心者名受	苦、樂、俱非（不苦不樂）：三受；或五受：加憂、喜。
愛	自十五歲至二十歲，於男女、財物資，具深生愛著。	因（欲知來世果，今生作者是）	現在世	纏綿不捨名愛	欲愛、色愛、無色愛。
取	自廿歲以後貪欲增盛，求取不捨。			求是等法名取（取執不捨）	取捨、執取。
有	由前於諸欲，造作善、惡等業，能牽引至未來世。			是法生起：造身、語、意業	業有
生	隨今世種種因，造未來世再度投生之果。	果	未來世	次第不斷	產生性格、人格。由緣而生。趨動力。
老死	如前循環往復，生死相續不絕。			次第斷故名死，生死因緣眾苦所逼名惱。乃至意緣法塵亦然。	生死輪轉不已

隋·智顗《三觀義》卷 1：「此十法界。皆是十二因緣之所成。故言因緣所生法也。十二因緣並依無明，無明之理體非異念，故言一念具足十法界也。一念十二因緣，出華嚴、大集、瓔珞經文。問曰：九法界可是十二因緣所成？佛法界清淨，非生死法，云何亦說為十二因緣耶？答曰：大品經云：若有能深觀十二因緣，即是坐道場。此經云：緣起是

¹宋·智圓《請觀音經疏闡義鈔》卷 4

道場。無明乃至老死皆無盡故。又涅槃經云：十二因緣名為佛性，見佛性故住大涅槃。依此而推，十二因緣何得非佛法界也？問曰：一念十二因緣具十法界，何得以為一心三觀之境？答曰。以一念十二因緣，即空、即假、即中；三諦之理，不縱不橫，不一不異，十法界法雖復無量，不礙一念無明之心，一念無明之心含十法界。」

清·性權《四教儀註彙補輔宏記》卷5：「三者。一念十二因緣。此約現在。隨一念心起。即具十二因緣。三世破斷常。二世破著我。一念破性實也。」

****懺雲法師《般若心經表解》---**此十二因緣，輾轉感果，互相由藉。

宗趣：

- 一、 為生不知來處，死不知去處。
- 二、 為現在不知何等為我？
- 三、 此我云何？我誰所有？我當有誰？（破我執）
- 四、 為除斷、常二見，執無因果。
- 五、 或執邪因（一因、無因）

順觀：自無明至老死；逆觀：自老死返無明。

破二執：1. 我空：十二因緣起無我主體。2. 破法空：法執：無無明乃至無老死盡。

傳統一般以「十二因緣」是三世二重因果關係，唯識則以二世一重因果論。總是以時間來論。

現代學者研究：

據《佛教思想在印度的開展》〈緣起思想的發展〉²及日·水野弘元著³《原始佛教》〈十二緣起〉

松本文三郎博士受到德國華萊薩學說的影響，認為十二緣起不應該用時間的因果關係來說明，而主張它是表現論理關係的。後來宇井伯壽博士強調，世尊十二緣起的真實意義，應該只可把它當作論理關係來看才對。...

如將十二緣起合起各支之關係，以理論來追尋的話，的確是論理關係，但如作具體的看法來看，亦可把它作是時間性、空間性之因果關係。

部派佛教，將十二緣起支的關係，分言 1. 剎那緣起：十二支同一剎那作用時的因果關係。2. 連縛緣起：是表示肉體或精神現象，時時刻刻都在變化的關係。3. 分位緣起：即過去、現在、未來的三世因果說。4. 遠續緣起：涉及更遠之過、現、未。

參考現代學術研究資料，與傳統之說，兩相對照，正可互補而相成；其精神固自相通。

² 玉城康四郎主編·李世傑譯

³ 日·水野弘元著（郭忠生譯）